

T/NMSP

内蒙古标准发展促进会团体标准

T/NMSP 19—2024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 开鲁剪纸

Protection of intangible cultural heritage Kailu Paper Cuttings

2024 - 11 - 04 发布

2024 - 11 - 04 实施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由内蒙古标准发展促进会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开鲁县职业中学、开鲁县文化馆、开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内蒙古自治区质量和标准化研究院、内蒙古自治区产品质量检验研究院。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胡颖、胡楠、余常铭、杨子文、朱宏伟、石兆鑫、张铎、刘世栋、腾吉思、徐杰、刘金会、王楠。

引 言

开鲁剪纸有着悠久的发展历史。古代生活在这里的北方马背民族，在他们的生活中开启了剪纸艺术的先河。

开鲁剪纸在总的大方向上反映出来了劳动人民对于美好生活的向往和追求，所以在剪纸的内容和表现上面也是十分丰富的。在剪纸的体现上主要运用了羊、马、牛、骆驼、鸡、鹅、兔等形象，有象征吉祥意蕴的符号纹样，有象征吉祥意蕴的花草动植物等纹样，有些图案还象征了自由农耕游牧的场景。

由于各种文化交流不断深入和剪纸工艺的相互影响、相互渗透，开鲁剪纸的生态环境发生了不同程度的变化，民间艺术同质化日益严重，运用包括法律、标准化等多种方式有效地保护开鲁剪纸。为保护开鲁剪纸特有的文化和艺术特征，特制定本标准。

制定本标准的目的是与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法律制度相衔接，对开鲁剪纸现有研究、挖掘、传承、发展的基础上，以当前为着眼点，历史地、客观的还原其所具有的基本特征。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 开鲁剪纸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开鲁剪纸的术语和定义、题材、类别、纹样和色彩、创作、制作条件、制作技艺、传习、剪纸作品收藏和保护等要求。

本文件适用于开鲁剪纸的创作、制作和传习，以及作为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本文件没有规范性引用文件。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开鲁剪纸 (Kailu paper cuttings)

源于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开鲁县的墙花和窗花艺术，以大红纸、宣纸等为原料，以阴刻和阳刻结合，采用镂空技艺和勾连技法，经手工剪（刻）而成的剪纸艺术品。

3.2

阴刻 (Incised carving)

以面为主，将图案或文字刻成凹形，把图形的线剪去，留面去线。

3.3

阳刻 (Carved in relief)

以线为主，将图案或文字刻成凸形，把图形的面剪去，留线去面。

3.4

镂空 (Hollow out)

线条之间相断裂，在视觉上造就透空和缺失的感受。

3.5

窗花 (Paper-cuts for windows decoration)

贴在窗户纸上（或玻璃上），图案较小，题材以花卉等为主的剪纸。

3.6

传习 (Passing on knowledge)

传授和学习知识和技艺。这里指系统地传授和学习开鲁剪纸的相关知识和技能。

4 题材

4.1 花草动物

花草动物是开鲁剪纸的重要内容，涵盖了花草树木、牛、羊、马、骆驼、鸡、鹅等动物以及诸多吉庆题材，如动物题材最常用的北方游牧民族牛、羊、骆驼外，还有狮虎鹿象、龙、凤、麒麟、鱼等；植物题材有榆树、牡丹、莲花等。

4.2 人物及器物

常用的人物题材有神话人物、戏曲人物

4.3 生产生活

在花鸟动物、人物题材基础上，结合人们的生产生活场景和审美情趣的需要创作出的题材形式，比如牧民农耕场景、蒙汉团结、套马、挤牛奶以及表现戏曲故事的，内容拓展到草原畜牧，古典文学名著和神话传说人物。

5 类别、纹样和色彩

5.1 类别

开鲁剪纸按用途一般分为窗花和墙花两大类。

5.2 纹样

纹样元素样式包括但不限于万字纹、花朵纹、祥云纹、鱼鳞纹、钱币纹、寿字纹等多种。

5.3 色彩

开鲁剪纸以单色为主，最常用的色彩为大红色。

6 创作

6.1 创作原则

与本地民间习俗相结合，一切源于人民生活 and 感受，借物寓意、寄物抒情，做到图必及意，意必吉祥。

6.2 创作风格

6.2.1 独创的艺术语言，表现题材丰富，装饰风味浓烈。

6.2.2 灵活多变的构图形式，点划秀美匀称，线条舒展圆润。

6.2.3 独特的造型方法，写实兼写意。

6.2.4 静态的画面，动态的感受。

6.3 作品特点

纯朴古拙，线条粗放，造型洗炼，形象夸张，风格粗犷。

7 制作条件

7.1 工具

7.1.1 概述

常用的剪纸工具有剪刀、刻刀、铅笔、熏具、针线等。

7.1.2 剪刀

宜使用刀刃较短，刃头尖锐的剪刀。

7.1.3 刻刀

用于刻纸的各种刀具。

7.1.4 铅笔

用于创作剪纸画稿。

7.1.5 熏具

用于熏样的器具、材料等。

7.1.6 穿、订材料

用于将多层纸作贴合固定的针线、纸捻子、订书钉等。

7.1.7 复印扫描设备

适用时，宜配置复印扫描设备。

7.2 场所

纸张材料和剪纸作品保存场所应干燥、避光、防虫蛀。

7.3 材料

剪纸材料宜选用细密且韧度较好的大红纸、彩色宣纸等各种纸张。

8 制作技艺

8.1 画样

剪纸在制作前，一般要先画出样稿，样稿主要来自三个方面，即沿用老样子、借鉴其他花样和自己创作。

8.2 熏样

8.2.1 传统熏样

8.2.1.1 把刻好的剪纸样稿放在一张尺寸适宜的纸片上，一起放到水盆里浸湿，泡平展。

8.2.1.2 两手捏住纸的两边提起，放在小木板上拓实。

8.2.1.3 将木板斜立，等水控到半干后，左手拿起木板，右手用点燃蜡烛或油灯的烟直接熏拨样和纸。

8.2.1.4 纸样全部熏黑后，从木板上揭下，放到桌子上晾干。

8.2.1.5 拨样自然与所熏的纸张分离，熏样完成。

8.2.2 复印扫描

将需要复制的剪纸图案用复印机或扫描仪复制样稿，用于剪刻或刻制。

8.3 剪制

8.3.1 使用剪刀，由中心剪起，依次向外剪，按图样减去空余和间隙部分；阴刻留面去线，阳刻留线去面；最后剪出轮廓。

8.3.2 将剪纸的纸屑抖落，收集，一次未剪通的应复剪。

8.3.3 一件剪纸成品应为一个整体。被误剪剪断或折断的连接处，可使用浆糊等粘合剂修复。

8.4 装裱

8.4.1 把剪纸放在带静电的透明塑料布上，把剪纸捋开，用喷胶喷在衬着透明塑料布的剪纸上。

8.4.2 把装裱剪纸的底托放在玻璃台上，将喷好的剪纸翻过面去，准确的放在装裱的剪纸托片上。

8.4.3 取下塑料布，把拷贝纸衬在剪纸上，用双手仔细捋开，直至剪纸完全粘贴在底托上。

8.4.4 在剪纸上进行打蜡，直至蜡油完全渗透到剪纸中。

8.4.5 题字、落款和盖章。

9 传习

9.1 基础层次（阶段）

基础层次（阶段）以传统的剪刀剪纸为载体，通过剪刀的基本刀法的学习、剪纸元素的应用、传统吉祥寓意的了解，为系统学习开鲁剪纸打下基础。

9.2 提高层次（阶段）

提高层次（阶段）是初步掌握了剪刀剪纸的基础上，进入系统学习开鲁剪纸技艺的阶段。

9.3 研修层次（阶段）

研修层次（阶段）也称创作层次（阶段），是一个由量到质变的过程，除了制作技术的修炼，还要研修传统文化修养，创作出新品、精品。

9.4 传习方式

开鲁剪纸传习方式包括但不限于：

- a) 家族式和师傅带徒弟式的传承。该方式较为封闭，但对开鲁剪纸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传承和延续起到了重要的作用，可以保留继续延用；
- b) 社会传承。主要以相关部门的公益培训研修学习为主，发展传承人群。

10 收藏

有收藏价值的作品，可以经过防虫防腐等工艺装裱后收藏。

11 保护

11.1 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非物质文化遗产法》要求，鼓励开展对开鲁剪纸历史渊源、文化生态环境、艺术特色的挖掘和传习方式的研究。

11.2 充分利用现有机构和设施，开展对开鲁剪纸代表性作品的收集、整理和发掘，形成较系统的馆藏资料。

11.3 对版权有要求的作品，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的相关规定执行。

11.4 加强对开鲁剪纸代表性传承人的保护，鼓励其开展开鲁剪纸研究、教学和传播。

11.5 注重在幼儿园、小学开展相关剪纸知识和技艺的教育培训，造就开鲁剪纸研究、传习、创作新生力量。

11.6 充分利用文化场所、旅游景点、文化交流等活动，做好开鲁剪纸的传播和推广。
